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4)1514/14-15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4/PL/EDEV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紀要

日 期：2015年6月6日(星期六)
時 間：上午9時
地 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出席委員：林健鋒議員, GBS, JP(主席)
鍾國斌議員(副主席)
陳鑑林議員, SBS, JP
梁君彥議員, GBS, JP
陳健波議員, B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陳偉業議員
田北俊議員, GBS, JP
何俊賢議員
易志明議員
姚思榮議員
莫乃光議員, JP
梁繼昌議員
郭榮鏗議員
張華峰議員, SBS, JP
張超雄議員
單仲偕議員, SBS, JP
葛珮帆議員, JP

列席議員：梁家傑議員, SC
陳家洛議員

缺席委員：黃定光議員, SBS, JP
湯家驊議員, SC
林大輝議員, SBS, JP

梁家騮議員
陳恒鑛議員, JP
鄧家彪議員, JP
蔣麗芸議員, JP

出席公職人員 : 議程第I項

環境局局長
黃錦星先生, JP

環境局副秘書長
劉明光先生, JP

環境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電力檢討)
吳文傑先生

環境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能源)
馬周佩芬女士

環境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財務監察)
王愛娟女士

環境局總機電工程師(電力小組)
周樹年先生

應邀出席者 : 議程第I項

第一節

淘大花園業主委員會聯會
主席
葉興國先生

觀塘區議員
顏汶羽先生

消費者委員會
署理策劃及商營手法事務部首席主任
熊天佑博士

民主建港協進聯盟
青年民建聯成員
丘健和先生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
環境及基建專責小組成員
王惠蘭女士

世界自然基金會
助理經理
古偉牧先生

世界綠色組織
行政總裁
余遠騁博士

元朗商會
副主席
鄧國新先生

獅子山學會
行政總監
孫柏文先生

自由黨
副主席
邵家輝先生

東區區議員
李鎮強先生

新民黨
中央委員
黃楚峰先生

綠色和平
資深項目主任
楊凱珊小姐

香港工業總會
環保工業分組副主席
王樂得先生

葵涌南居民聯會
副理事長
鄭國基先生

陳文源先生

張景勛先生

郭佩雯小姐

巫江凌先生

香港城市大學
能源及環境學院
特約教授
曹志華博士

香港中小企業總會
副主席
劉炳均先生

第二節

香港能源經濟學會
會長
周全浩教授

安全電力顧問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溫冠新先生

107動力
召集人
何民傑先生

環保促進會
項目經理
蔡鎮鵬先生

長沙灣街坊福利會
理事長

黃權威先生

長洲華商會
主席
鄭國威先生

沙田區議會
區議會議員
黃宇翰先生

民主黨
經濟政策副發言人
袁海文先生

香港食品及飲品行業總會
副主席
卓鳳婷女士

何浩程先生

羅鈞平先生

沙田工商聯會
副主席
張程滔先生

健康空氣行動
社區關係經理
龍子維先生

稻苗學會
副主席
盧思偉先生

公民黨 — 環境及可持續發展支部
副主席
陳宇明先生

東涌青年會
代表
梁勝軒先生

翠樂陽光居民協會
發言人
鄭景陽先生

新民主同盟
輪任召集人
陳竟明博士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4)5
游德珊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4)5
譚瑞萍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4)5
湯諺恆女士

經辦人／部門

I. 香港電力市場未來發展公眾諮詢

(立法會 CB(4)727/14-15(01)號文件) —— 政府當局就電力市場未來發展公眾諮詢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 IN10/14-15 號文件 —— 立法會秘書處資料研究組就"選定地方的電力市場"擬備的資料摘要

立法會 CB(4)1034/14-15(03)號文件 —— 立法會秘書處就電力市場的未來發展擬備的文件(背景資料簡介)

立法會 CB(4)231/14-15(02)號文件 —— 消費者委員會發表的"探索新路向—香港電力市場研究報告"(只備英文本)

立法會CB(4)1074/ —— 陳家洛議員在2015
14-15(01)號文件 年5月27日就"香港
電力市場的未來發
展"發出的函件
(只備中文本))

團體代表陳述意見

應主席之請，共有38名團體代表／個別人士就電力市場未來發展公眾諮詢(下稱"2015年諮詢")申述意見，是次諮詢將持續至2015年6月底。該等團體代表／個別人士的意見摘要載於**附件**。

政府當局作出回應

2. 應主席之請，環境局局長表示，他歡迎所有就2015年諮詢所提出的意見及評論，並作出綜合回應如下 ——

- (a) 公眾普遍認同在香港確立的4個能源政策目標中，確保電力供應安全可靠至為重要。社會上有普遍共識，認為有必要改善環境，減低電力生產對其造成的影響，即使大家對提升環保成效的措施(例如應否使用更多可再生能源)，意見分歧；
- (b) 政府當局經參考在2014年3月至6月期間就兩個燃料組合方案進行諮詢所得的意見後，在2015年諮詢文件中載述了2020年的發電燃料組合的新計劃，即把本地以天然氣發電的百分比增加至大約50%，並維持現時從大亞灣核電站輸入其八成核電發電量的臨時措施，換言之，輸入核電將佔2020年整體燃料組合約四分之一。新的燃料組合將可有助達致已承諾的2020年環保目標，即把香港的碳強度由2005年的水平降低50%至60%；以及以2010年為參照基準，減少二氧化硫的排放量35%至75%，氮氧化物的排放量減少20%至

30%和可吸入懸浮粒子的排放量減少15%至40%；

- (c) 使用更多天然氣難免會令電費有所增加。政府當局關注到低收入用戶的負擔能力，而低用量住戶自2012年起繳付的電費一直維持在同一水平。然而，當局亦考慮到有需要在確保電費維持在合理水平及提升環保成效兩方面求取平衡；
- (d) 鑒於電力公司現行的《管制計劃協議》¹將於2018年屆滿，2015年諮詢文件載述了電力市場未來發展的若干可行路向，包括推動可再生能源的發展和節能的可行措施。政府當局亦計劃就加強內地與香港電網之間以及本港現有電網之間的聯網所需的詳細安排進行研究，以便為香港電力市場引入競爭鋪路。當局亦對進一步發展小型分佈式發電(包括轉廢為能)的建議，持開放態度；及
- (e) 據政府當局了解，現時住宅用戶及商業用戶的電費並沒有互相補貼的情況，儘管兩者的電費結構不同。

討論

未來規管架構

3. 田北俊議員憶述，政府與兩家電力公司在1990年代簽訂的《管制計劃協議》下所訂的准許回報率為15%。相對當時利率，此准許回報率不算很高。自2009年起，《管制計劃協議》規定的准許回報率已降低至9.99%。由於環球經濟轉弱，投資回報減少，依他之見，在目前的經濟環境下，9.99%的准許回報率是最高回報率之一。有鑒於此，他建議，在新《管制計劃協議》下把准許回報率降低至

¹ 鑒於政府與兩家電力公司簽訂的現行《管制計劃協議》將於2018年屆滿，政府當局現正進行2015年諮詢，邀請公眾就改善未來規管架構等事宜提出意見。

4%至5%，並因應全球經濟狀況及銀行利率等多項因素，每5年檢討准許回報率一次。

4. 環境局局長解釋，現行《管制計劃協議》年期已由15年縮短至10年，政府可選擇把《管制計劃協議》年期延長5年，以便政府可透過更具彈性的安排，因應需要作出改動。雖然如此，政府當局亦明白電力公司就發電機組及電網所作的投資年期分別約為30年及50年，屬長年期投資。他補充，政府當局在2013年《管制計劃協議》中期檢討委聘的顧問認為，當局在檢討因應其他司法管轄區的電力公司的回報水平，可考慮將准許回報率下調至約6%至8%。

5. 就此，陳家洛議員提及他在較早時曾要求政府當局公開顧問建議所依據的資料，但當局在覆函(立法會CB(4)1127/14-15(01)號文件)中拒絕了該項要求。他要求政府當局提供顧問研究的一些相關而有用的資料，以便利議員研究和討論2018年以後電力市場的未來規管架構。他認為，政府與電力公司稍後進行的磋商對日後電費的釐訂工作至關重要，而立法會亦應考慮委聘能源顧問共同研究此事。環境局局長承諾考慮陳議員的新要求。

6. 環境局局長指出，2015年諮詢文件載有多方面的資料，並作出詳細闡述並輔以例子。政府當局察悉，文件中某些事項頗為技術性，並鼓勵事務委員會委員及市民出席將於2015年6月23日舉行的論壇，與有興趣的各方人士交換意見。

7. 陳鑑林議員察悉，電力公司的備用電量將於2018年左右跌至20%至30%。他認為此備用電量水平仍然過高，因為隨着香港工業北移至內地，對電力有很大需求的不可預計情況不大可能發生。他請團體代表就備用電量建議一個合理的水平。他亦詢問獎罰制度應否予以推行，以監察電力公司在能源效益及環保成效方面的表現。孫柏文先生認為，可藉調高電費有效節約能源。

8. 主席指出，社會上對未來發電燃料組合意見紛紜。他察悉，在發生日本福島核事故後，有些

市民對使用核電的安全有所顧慮，但另有些市民卻支持使用更多核電，特別是在華南地區有很多新核電廠正興建／計劃興建之際。另有意見建議使用更多可再生能源。依他之見，由於使用可再生能源需要土地資源以容納相關設施，故成本十分高昂。他促請政府當局制訂最佳燃料組合，以在安全、可靠、合理價格及環保這4個能源政策目標中求取適當平衡。

9. 環境局局長指出，全球所有電力市場均面對同樣的巨大挑戰，就是需要在上述4個能源政策目標中求取適當的平衡。政府當局計劃實施2015年諮詢文件所載的新燃料組合，並在考慮公眾對准許回報率、獎罰制度及促進節能的方法的意見後，制訂未來規管架構。

推動可再生能源的發展

10. 陳偉業議員認為，電力供應涉及的安全、合理價格及環保表現等事宜是互相關連和互相影響的。舉例而言，使用核電的成本可能較相宜，但核廢料的存放及處置卻引起有關環保的關注。此外，使用可再生能源可提升環保成效，但需要技術意見，並會令發電成本增加。據他了解，南韓首爾大規模安裝太陽能光伏系統，包括在部分公路上安裝太陽能電池板。因此，他詢問團體代表，基於技術因素的考慮及因應香港在地理環境方面的限制，在太陽能、潮汐能及／或風能等多種可再生能源技術中，香港使用哪種技術發展可再生能源會較具優勢。鑒於可再生能源的發電成本高昂，陳鑑林議員亦詢問團體代表對可再生能源在燃料組合中所佔的建議比例有何看法。

11. 曹志華博士指出，由於香港接近赤道，風力資源有限，因此在香港採用風能系統並不符合成本效益。根據他的分析，離岸風力發電場涉及超過100億元的投資，其供電量只有約6億度電，只佔本港現時耗電量的1.4%，而電費增幅將約達2%。他認為香港使用太陽能屬可行，但安裝相關設施將涉及龐大的土地資源。

12. 孫柏文先生認為，在缺乏政府提供誘因的情況下，並無財政上可行的可再生能源技術可供香港應用。另外，供電網絡接駁安排會增加電網的負荷，促使電力公司作進一步投資，最終導致電費增加。此外，使用可再生能源時，應提供後備電力供應，以應付發生供電故障的情況。

13. 周全浩教授認為，香港或可汲取海外地方在小型屋宇安裝太陽能熱水器方面的經驗，但礙於土地不足問題，香港無法廣泛使用太陽能系統。他補充，若可再生能源生產商能就其生產並輸出到電網的電力收取費用，他們亦應分擔現時在電力公司安排下提供的後備電力供應的費用。

14. 陳竟明博士表示，歐洲廣泛使用並發展可再生能源已數十年，部分歐洲國家使用的可再生能源佔其發電總額約40%至50%。歐洲聯盟亦已訂下目標，要求其成員國在2020年或以前使用可再生能源的比重，至少可滿足其總電力需求的20%。他促請政府當局制訂政策，並提供撥地等誘因推動可再生能源的發展。他表示，香港中文大學其實已發展了一項可應用於商業大廈玻璃幕牆，使用可再生能源來發電的技術。此項技術將會售予歐洲國家及美國使用，然而，政府當局並沒有提供有利政策以支持香港採用此項技術，他對此表示遺憾。

15. 熊天佑博士指出，政府當局長久以來主要透過在《管制計劃協議》下提供較高的准許回報率及獎金等誘因，依靠電力公司在香港推動可再生能源的發展。他建議，香港可汲取台灣、南韓及新加坡等其他司法管轄區的經驗，提供保證的價格支持(例如採用上網電價)，使可再生能源生產商在營辦有利可圖的項目時，自行承擔風險。

16. 環境局局長指出，除使用太陽能及風能外，政府當局亦有計劃善用廢物處理設施，將廢物轉化為可再生能源，例如將廚餘轉化為可再生能源，以及利用堆填沼氣發電。舉例而言，醫院管理局及煤氣公司最近有一項合作項目，在大埔區一家醫院規劃建設一個小規模的發電機，利用從新界東北堆填區產生的堆填沼氣，為醫院產生部分電力。

視乎公眾的意見，政府當局會探討2015年諮詢文件所載的鼓勵發展分佈式可再生能源的各種方案。

17. 陳偉業議員關注到，香港社會自1990年代起已就推廣可再生能源一事進行討論，但經過數十年，此事至今仍無甚進展。由於政府提供的支援不足，香港現時在可再生能源發展方面已遠遠落後於其他國家。他促請政府當局帶頭制訂有利可再生能源發展的政策及支援措施，例如提供財政誘因及土地資源，而非依賴電力公司的工作。他希望政府當局考慮，例如要求小型屋宇業主安裝太陽能熱水器，以促進可再生能源的發展。

18. 陳家洛議員察悉，電力公司一直有推動可再生能源的發展，例如在地方社區安裝可再生能源系統，以及提供太陽能評估服務，以探討在地方社區開發可再生能源機遇的潛力。他認為，可在此基礎上進一步發展可再生能源，使可再生能源日後在發電燃料組合所佔的比重，由現時的1%增加至更高比例。

19. 單仲偕議員詢問，讓分佈式可再生能源裝置接駁到電力公司的供電網絡的接駁安排為何，以及新規管架構會否以淨計量電費機制為可再生能源裝置輸出的電力制定價格結構及／或回報。

20. 環境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會探討在香港推動可再生能源的應用及發展的方法，並為此在2015年諮詢文件載述了海外國家在這方面所採取的方案及措施。現行《管制計劃協議》有訂定條文，讓私人建築物業主可把他們的分佈式可再生能源發電系統接駁到電力公司的電網。現時，政府、電力公司或社區進行的200多項可再生能源項目已獲供電網絡接駁安排。他進一步表示，政府當局亦正研究相關事宜，包括安裝更多太陽能熱水器的可行性；可否放寬接駁供電網絡的要求；普通用戶抑或只有使用可再生能源的用戶應負責支付使用可再生能源所招致的額外成本；使用可再生能源生產並輸出到電網的剩餘電力的價格結構；及在香港使用轉廢為能技術及新技術(例如電熱／電冷聯供系統及發電、供冷和除濕三聯供系統)的潛力。為顯示政府

當局對推動可再生能源發展的決心，政府當局已修訂"綠色政府建築"內部通告，以進一步推動在新建的政府建築物及設施安裝可再生能源裝置。在某些歐洲國家，大部分可再生源都是由風力及水力產生。然而，香港與這些國家不同，由於受到地理環境的限制，不能在短期或中期內把可再生能源在發電燃料組合所佔的比例調高至相若水平。

21. 主席察悉，屯門污泥處理設施運作所需的電力有部分來自可再生能源。他促請政府當局加強宣傳及公眾教育的工作，讓公眾了解當局推廣使用可再生能源的工作。環境局局長回應時表示，一如政府當局在較早前公布的"香港都市節能藍圖2015~2025+"所載，政府當局會加強宣傳及教育工作，讓公眾了解節能，以應對氣候變化的需要。他補充，政府當局將會在2015年6月23日舉行有關2015諮詢的公眾論壇上，進一步邀請公眾就如何推廣可再生能源提供意見。

使用核電

22. 梁繼昌議員察悉，雖然公眾對核電廠的安全及處置核廢料的相關風險深表關注，但使用核電的成本較廉宜，且零排放。他提到德國已採用非核化政策，目標是在2020年或之前全面取締所有核電，而日本亦因2011年發生福島核事故而正考慮此事。相比之下，法國按一貫政策，約75%的電力來自核能，並妥善處置本國及其他國家的核廢料。他請團體代表就香港應否使用核電發表意見。

23. 邵家輝先生認為，由於內地已決定在華南地區興建更多核電廠，因此即使香港決定不使用更多核電，香港亦要承擔相關風險。他認為，香港應善用核電應用的優點，並與華南地區的相關營運者分享法國在營運核電站和處理核廢料方面的成功經驗。

24. 環境局局長澄清，中電從大亞灣核電站輸入其首70%發電量的成本相對較低，這是因為有關合約是在多年前簽訂。然而，在2014至2018年期間從大亞灣核電站增加輸入的約10%發電量，其成本

已大幅上漲，使輸入該10%額外核電的成本與使用天然氣的成本沒有重大差異。他提醒委員不應假設日後輸入核電的成本會如現時般低廉。

天然氣的來源

25. 梁繼昌議員支持香港使用浮式液化天然氣儲存和再氣化裝置。該裝置與在油輪上設置的液化天然氣接收站相若。他補充，政府當局可就此事從新加坡汲取相關經驗，並探討可否興建人工島以容納該等裝置。主席亦詢問，當局可否撥地作容納液化天然氣裝置之用，以及比較液化天然氣裝置及從內地購買天然氣的優劣利弊。

26. 環境局局長表示，電力公司可從不同來源輸入天然氣，包括經由內地的西氣東輸二線天然氣管道輸入的管道天然氣。政府當局在研究有關液化天然氣儲存和再氣化裝置的建議時，會小心考慮技術上的可行性及對電費的影響。

總結

27. 主席要求政府當局考慮委員的意見及團體代表在會議上及其意見書所提出的意見。

II. 其他事項

28.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12時46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15年10月13日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2015年6月6日(星期六)上午9時舉行的特別會議
舉行會議以聽取各界對"香港電力市場的未來發展公眾諮詢"的意見

團體／個別人士發表的意見和關注摘要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名稱	意見書／主要意見和關注
第一節		
1.	淘大花園業主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立法會CB(4)1074/14-15(02)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2.	顏汶羽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關注到根據海外經驗，開放電力市場未必會令電費下調，反而可能會令供電可靠性受損。 政府當局應降低電力公司的准許回報率及備用電量，要求電力公司承擔部分燃料成本的波幅，以及提高其資訊透明度。 政府當局應繼續堅持減少使用煤，並發展可再生能源，包括轉廢為能。
3.	消費者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立法會CB(4)1121/14-15(08)號文件 立法會CB(4)1259/14-15(06)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4.	民主建港協進聯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關注到開放香港電力市場所帶來的影響，並建議參考海外經驗，詳細研究有關事宜，例如本地法例、基礎設施的擁有權及整體利益等。 行政會議審批電費的權力，不應僅限於基本電費率，亦應伸延至涵蓋淨電費，後者亦包括燃料成本。 政府當局應探討如把電力公司現時20%至30%的備用電量水平，降低至20%以下不同水平，這將對發電容量、投資成本及供電可靠性造成的影響，並就此作出詳細分析。 政府當局應繼續堅持發展可再生能源，包括轉廢為能。
5.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立法會CB(4)1127/14-15(07)號文件
6.	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立法會CB(4)1058/14-15(01)號文件 (聯署意見書)(只備中文本) 立法會CB(4)1074/14-15(10)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7.	世界綠色組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香港可利用循序漸進的方式開放部分電力市場，即最初只開放涉及預計在2024年或以前所增加的約15%電力需求量，容許新輸電公司接駁至現有電力公司的電網，藉以將發電與輸電／配電的業務分拆。新電力公司可按競投安排供電予輸電公司。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名稱	意見書／主要意見和關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府當局應要求電力公司每年公布關於其發電系統與輸電和配電系統成本的有關數據，以為日後分拆業務鋪路。 ● 在新的電力市場中，當局制訂的能源政策應旨在確保在電力供應穩定(即電力供應安全可靠，並符合環保目標)的前提下，電費能維持在合理水平，以維持投資意欲。 ● 電力公司可利用對沖方式在國際市場上聯手購買天然氣，比方說總消耗量的10%，以減低燃料成本上升波幅可能帶來的影響。
8.	獅子山學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電力公司應在國際市場購買部分天然氣，而不應主要依賴西氣東輸二線天然氣管道(下稱"西二線")輸入天然氣。 ● 香港應設置液化天然氣存儲和再氣化裝置。 ● 准許回報率應維持在合理水平，確保有足夠的投資意欲，從而令香港獲得可靠的電力供應。
9.	自由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鑒於最近全球的低利率環境，准許回報率應盡量調低。 ● 電力公司應從其他來源購買部分天然氣，而不應主要依賴西二線輸入天然氣。 ● 鑒於華南地區在2020年或以前將設有超過50個核反應堆，香港反正要分擔相關風險，因此政府當局應考慮輸入更多核電，以紓緩電費加價壓力。 ● 不同意向非住宅用戶實施累進收費的建議。
10.	李鎮強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與其將回報率與電力公司的固定資產平均淨值掛鉤，不如訂立調整機制，讓新的准許回報率可根據利率等多項因素上調及下調。 ● 香港可興建人工島，用以設置核電廠，供應零排放的核電作發電用途。 ● 香港可實行電力市場開放，但或應先解決電力公司在運作上的差異。
11.	新民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於香港是否準備就緒為電力市場引入競爭，以及開放市場能降低電費的說法存有疑問。 ● 政府當局應根據公眾意見落實燃料組合，探討進一步發展可再生能源的選擇，以及就使用核能的利弊加強宣傳。 ● 政府當局應改善現時在《管制計劃協議》下的規管架構，舉例而言，改善獎罰制度以提升電力公司的表現，以及把准許回報率降低至6%至8%等。
12.	綠色和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會CB(4)1058/14-15(01)號文件(聯署意見書)(只備中文本)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名稱	意見書／主要意見和關注
13.	香港工業總會	● 立法會CB(4)1259/14-15(08)號文件
14.	葵涌南居民聯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11)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 立法會CB(4)1127/14-15(09)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5.	陳文源先生	● 香港應在大約10至20年間逐步改革電力市場，並定期作出檢討。 ● 政府當局應促進香港的可再生能源發展，利便新參與者進入電力市場，以及發掘新的能源供應來源。
16.	張景勛先生	● 大亞灣核電站的核電成本遠低於從西二線輸入天然氣的成本，因此增加使用核電能紓緩電費加價壓力。 ● 鑒於華南地區在2020年或以前將設有超過50個核反應堆，香港反正要分擔相關風險，因此政府當局應考慮輸入更多核電。
17.	郭佩雯小姐	● 表示芬蘭已製造一個結合制冷抽濕的系統，能夠減低80%在空調方面的能源消耗量，政府當局應研究類似系統，促進節能的長遠發展。
18.	巫江凌先生	● 政府當局應向一般消費者加強宣傳節能，以及探討各種獎勵措施，例如使用智能電錶及通訊系統，藉以加強推廣。
19.	香港城市大學能源及環境學院	● 立法會CB(4)1074/14-15(15)號文件 (只備英文本)
20.	香港中小企業總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06)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第二節		
21.	香港能源經濟學會	● 立法會CB(4)1259/14-15(01)號文件
22.	安全電力顧問有限公司	● 立法會CB(4)1058/14-15(10)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23.	107動力	● 立法會CB(4)1074/14-15(05)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24.	環保促進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13)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25.	長沙灣街坊福利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04)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26.	長洲華商會	● 立法會CB(4)1058/14-15(14)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27.	沙田區議會	● 鑒於供電可靠性或會受損，懷疑香港是否準備就緒為電力市場引入競爭，以及市場開放可否令電費下調。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名稱	意見書／主要意見和關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支持多使用較潔淨及成本較低的核電，並促請政府當局加強教育公眾有關不同燃料在環保及成本方面的表現。 ● 政府當局應清楚列明在燃料組合中煤及可再生能源分別所佔比例，並提出理據，尤其它們在環保表現及成本方面的差距頗大。
28.	民主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府當局應制訂長遠能源政策，為電力市場引入競爭鋪路，以期確保電力供應安全可靠及電費價格合理。 ● 電力公司應發掘更多天然氣供應來源，而不應主要依賴成本頗高的西二線輸入天然氣。 ● 政府當局亦可在本地設置浮式液化天然氣存儲和再氣化裝置，並把該等設施租予電力公司。 ● 應設立能源管理局，以制訂能源政策及監察電力公司。
29.	香港食品及飲品行業總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會CB(4)1074/14-15(07)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30.	何浩程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表示兩家電力公司實際上已壟斷供電市場，以及現行《管制計劃協議》對消費者並不公平。 ● 鑒於普遍的低利率環境，建議把准許回報率下調至8%以下。 ● 鑒於鄰近香港的內地地區在2020年或以前將設有超過50個核反應堆，香港反正要分擔相關風險，因此政府當局應考慮輸入更多核電，以紓緩電費加價壓力。
31.	羅鈞平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會CB(4)1074/14-15(89)號文件 (只備英文本)
32.	沙田工商聯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會CB(4)1074/14-15(08)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33.	健康空氣行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會CB(4)1058/14-15(01)號文件 (聯署意見書)(只備中文本) ● 立法會CB(4)1074/14-15(09)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34.	稻苗學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會CB(4)1074/14-15(90)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35.	公民黨——環境及可持續發展支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會CB(4)1127/14-15(05)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36.	東涌青年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會CB(4)1074/14-15(12)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37.	翠樂陽光居民協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的回報率不應再與電力公司的固定資產平均淨值掛鉤，以及或可就最高回報金額設定上限。 ● 政府當局應成立由消費者組成的專責組織，監察電力公司的運作效率，並每年檢討電費調整。 ● 政府當局亦應成立能源管理局，以制訂長遠的能源政策。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名稱	意見書／主要意見和關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府當局應帶頭在香港推動可再生能源的發展，舉例而言，提供誘因，以及立法加強可再生能源設施與電網的連接等。
38.	新民主同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會CB(4)1074/14-15(14)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已登記但沒有出席會議的團體提交的意見書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名稱	意見書
39.	元朗商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會CB(4)1121/14-15(03)號文件
40.	西貢區鄉事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會CB(4)1074/14-15(03)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41.	全港各區工商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會CB(4)1127/14-15(08)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沒出席會議的團體／個別人士提交的意見書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名稱	意見書
42.	屯門東南商業協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會CB(4)1058/14-15(12)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43.	蘇冠聰先生，觀塘區議會議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會CB(4)1058/14-15(02)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44.	蛋撻王控股有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會CB(4)1058/14-15(03)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45.	瑪利諾中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會CB(4)1058/14-15(04)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46.	美品包裝印刷有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會CB(4)1058/14-15(05)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47.	進達電子製品有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會CB(4)1058/14-15(06)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48.	鴻昌工業中心業主立案法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會CB(4)1058/14-15(07)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49.	深井商會有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會CB(4)1058/14-15(08)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50.	長安婦女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會CB(4)1058/14-15(09)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51.	馬義實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會CB(4)1058/14-15(11)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名稱	意見書
52.	李志強先生, MH, 葵青區議會議員	● 立法會CB(4)1058/14-15(13)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53.	鄧慶業先生, 元朗區議會議員	● 立法會CB(4)1058/14-15(15)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54.	李桂珍女士, MH, 離島區議會議員	● 立法會CB(4)1074/14-15(16)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55.	吳觀鴻先生, 屯門區議會議員	● 立法會CB(4)1074/14-15(17)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56.	陳平	● 立法會CB(4)1074/14-15(18)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57.	潘任惠珍女士, MH, 觀塘區議會議員	● 立法會CB(4)1074/14-15(19)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58.	黃大仙區家長教師會聯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20)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59.	康業服務有限公司	● 立法會CB(4)1074/14-15(21)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60.	勵邨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22)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61.	新界元朗八鄉橫台山村公所	● 立法會CB(4)1074/14-15(23)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62.	盧炳生	● 立法會CB(4)1074/14-15(24)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63.	黃埔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 立法會CB(4)1074/14-15(25)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64.	荃灣葵青區婦女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26)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65.	環保業職工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27)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66.	西貢商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28)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67.	陳權軍先生, MH, 西貢區議會議員	● 立法會CB(4)1074/14-15(29)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68.	屯門婦聯	● 立法會CB(4)1074/14-15(30)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69.	香港晨曦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31)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名稱	意見書
70.	李介明先生	● 立法會CB(4)1074/14-15(32)號文件 (只備英文本)
71.	梁小玲	● 立法會CB(4)1074/14-15(33)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72.	黎莆琳	● 立法會CB(4)1074/14-15(34)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73.	中電觀塘地區客戶諮詢委員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35)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74.	西貢北約鄉事委員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36)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75.	翠竹居民協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37)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76.	杜婉鈿	● 立法會CB(4)1074/14-15(38)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77.	中華電力荃灣地區客戶諮詢委員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39)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78.	活力長洲	● 立法會CB(4)1074/14-15(40)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79.	第一太平戴維斯物業服務集團	● 立法會CB(4)1074/14-15(41)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80.	觀塘民聯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42)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81.	新界沙頭角區鄉事委員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43)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82.	佛教孔仙洲紀念中學	● 立法會CB(4)1074/14-15(44)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83.	蕭妙姿博士	● 立法會CB(4)1074/14-15(45)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84.	昌興集團	● 立法會CB(4)1074/14-15(46)號文件 (只備英文本)
85.	中華電力黃大仙地區客戶諮詢委員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47)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86.	真理浸信會青少年發展服務中心	● 立法會CB(4)1074/14-15(48)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87.	長洲東莞會所有限公司	● 立法會CB(4)1074/14-15(49)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88.	活力長洲	● 立法會CB(4)1074/14-15(50)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名稱	意見書
89.	新界南丫島南段鄉事委員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51)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90.	南丫島漁業促進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52)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91.	梁雁群	● 立法會CB(4)1074/14-15(53)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92.	邱帶娣女士, BBS, MH, 元朗區議會議員	● 立法會CB(4)1074/14-15(54)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93.	筲箕灣社團聯合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55)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94.	南丫島北段鄉事委員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56)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95.	柴灣漁民娛樂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57)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96.	新界總商會青年委員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58)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97.	大埔黃宜坳村	● 立法會CB(4)1074/14-15(59)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98.	上水區鄉事委員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60)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99.	金銀灣業主立案法團	● 立法會CB(4)1074/14-15(61)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00.	聯毅顧問有限公司	● 立法會CB(4)1074/14-15(62)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01.	宋偉澄先生, MH	● 立法會CB(4)1074/14-15(63)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02.	劉天生先生, BBS	● 立法會CB(4)1074/14-15(64)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03.	蘇西智先生, SBS, MH, 北區區議會主席	● 立法會CB(4)1074/14-15(65)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04.	龐棣勛先生	● 立法會CB(4)1074/14-15(66)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05.	科藝電機有限公司	● 立法會CB(4)1074/14-15(67)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06.	馬桂儀小姐	● 立法會CB(4)1074/14-15(68)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07.	Larry SZE	● 立法會CB(4)1074/14-15(69)號文件 (只備英文本)
108.	香港新界粉嶺區鄉事委員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70)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名稱	意見書
109.	Sinly SIN	● 立法會CB(4)1074/14-15(71)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10.	香港大中華中小企業商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72)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11.	新界西居民聯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73)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12.	黃頌行先生	● 立法會CB(4)1074/14-15(74)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13.	Boris KAM	● 立法會CB(4)1074/14-15(75)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14.	大埔青年協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76)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15.	Frankie TANG	● 立法會CB(4)1074/14-15(77)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16.	WONG Kwok-wai	● 立法會CB(4)1074/14-15(78)號文件 (只備英文本)
117.	衛苜	● 立法會CB(4)1074/14-15(79)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18.	莊注緣	● 立法會CB(4)1074/14-15(80)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19.	梁松愛	● 立法會CB(4)1074/14-15(81)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20.	莊慧萍	● 立法會CB(4)1074/14-15(82)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21.	莊守堃	● 立法會CB(4)1074/14-15(83)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22.	莊嚴	● 立法會CB(4)1074/14-15(84)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23.	陳鳳雯	● 立法會CB(4)1074/14-15(85)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24.	林漢光	● 立法會CB(4)1074/14-15(86)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25.	太極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87)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26.	元朗屏山區居民協會	● 立法會CB(4)1074/14-15(88)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27.	青泰苑業主立案法團	● 立法會CB(4)1121/14-15(01)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28.	CHEUNG Yuk-yin	● 立法會CB(4)1121/14-15(02)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29.	蘇錫堅先生，黃大仙區 議會議員	● 立法會CB(4)1121/14-15(04)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名稱	意見書
130.	盛禧奧(香港)有限公司	● 立法會CB(4)1121/14-15(05)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31.	英宜玩具及製品廠有限公司	● 立法會CB(4)1121/14-15(06)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32.	Ivan Ivan	● 立法會CB(4)1121/14-15(07)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33.	香港中小型企業總商會	● 立法會CB(4)1121/14-15(09)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34.	沙田鄉事委員會	● 立法會CB(4)1121/14-15(10)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35.	黃春平	● 立法會CB(4)1127/14-15(02)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36.	香港工程師學會	● 立法會CB(4)1127/14-15(03)號文件 (只備英文本)
137.	楊位醒先生, MH, 東區區議會議員	● 立法會CB(4)1127/14-15(04)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38.	香港中華總商會	● 立法會CB(4)1127/14-15(06)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39.	香港長者協會	● 立法會CB(4)1259/14-15(02)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40.	香港專業人士協會	● 立法會CB(4)1259/14-15(03)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41.	Michele BINA先生	● 立法會CB(4)1259/14-15(04)號文件 (只備英文本)
142.	香港餐務管理協會	● 立法會CB(4)1259/14-15(05)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143.	香港廣東社團總會	● 立法會CB(4)1259/14-15(07)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15年10月13日